



|   | 类别            | 内容  |
|---|---------------|---|
| 1 | 名称            | 浚江区自然资源局浚江区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浚江区韶塘片区数据科技项目）采购需求书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项目业主名称：韶关市浚江区自然资源局<br>地址：韶关市浚江区席前路1号<br>联系电话：17304072303<br>联系人：肖先凯               |
| 3 | 中介服务名称        | 浚江区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浚江区韶塘片区数据科技项目）                   |
| 4 |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城乡规划甲级资质。  |
| 5 | 服务内容和服<br>务要求 | 1. 为保障大数据集群扩园一期项目顺利推进，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4〕4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国土空 |

间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5〕2号）相关要求，组织开展浈江区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枢纽节点韶关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浈江区韶塘片区数据科技项目）编制工作。项目位于浈江区新韶镇侯山村、大学路以北，总用地面积约389亩（具体范围以经市政府同意的红线为准）。

2. 本项目为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具体工作内容包括现场踏勘与工作范围确定、相关基础资料收集、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编制、成果审批与备案等。

3. 项目预计工作时长为90个自然日，合同签订后15日内能完成初步方案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公示；10日内通过浈江区审查并提交市自然资源局初审；15日内通过市自然资源局初审并经市人民政府同意；20日内经省自然资源厅审查认定，30日内通过自然资源部备案并同步更新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有关于图层，按程序进行批后公告。

4. 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应符合《广东

|   |             |   |
|---|-------------|---|
|   |             | <p>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4〕4号)有关要求,成果包括文本、表格、图件、附件、矢量数据包五个部分,矢量数据内容及成果汇交要求应符合《广东省城镇开发边界管理成果数据汇交要求》。</p> <p>5. 最终成果包括纸质文件 2 套, 电子文件 1 套。</p> |
| 6 |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
| 7 |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p>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 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 参照《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1999]1283号)、《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年版)综合确定。</p>              |
| 8 | 服务时间        |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90 个自然日,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
| 9 | 验收          | <p>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p>  |

|    |       |  |
|----|-------|--|
|    |       | <p>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
| 10 | 结算方式  | <p>1. 一次性付款</p> <p>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p>  |
| 11 | 违约责任  |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
| 12 | 补充合同和 |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p>   |

|           |               |  |
|-----------|---------------|--|
|           | <p>解决争议方式</p> | <p>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
| <p>13</p> | <p>备注</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 |

